

光電中心微光電實驗室參訪申請表

年 月 日

申請人姓名		單位/學校	
行動電話		部門/科系	
E-mail		分機	
身分/系級	☐ 博士班____年級 ☐ 碩士班____年級 ☐ 大學部____年級 ☐ 計畫合作人員 ☐ 廠商 ☐ 其他_____		
參訪名單	姓名	單位/學校	部門/科系
預計參訪期間	年 月 日 時 分 至 時 分 止		
參訪目的	(請詳述參訪者背景及參訪目的)		
參觀微光電實驗室	☐ 需要更換無塵衣進入 ☐ 僅在參訪區，不需進入	參觀機台名稱	
申請人簽名		單位主管/指導教授簽名	
1. 申請流程如下: 填寫表單→單位主管/指導教授簽名→於5個工作天前將此表單掃描檔寄至微光電實驗室王小姐 (ltwang@ncu.edu.tw)並副本單位主管/指導教授→寄出後2個工作天內申請人、單位主管/指導教授將收到審核結果→參訪當天繳交此紙本表單→填寫參訪登記表→進行參訪。 2. 參訪時間為周一至周五9:00至16:00，假日、例假日、教職員寒暑假不開放。 3. 一個月內參訪以1次為限，每次限30分鐘。			
審核結果： ☐ 同意 ☐ 不同意		微光電實驗室(簽章)	
備註：			